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4年度至2015年1-5月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70

审 阅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658 号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 31 日的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申报材料之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5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48,112,554.00	169,793,298.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71,009,327.13	139,253,713.60
应收账款	(三)	301,546,173.34	270,139,593.94
预付款项	(四)	24,594,894.11	21,434,421.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84,429.41	390,635.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32,308,906.95	70,492,475.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413,916,079.87	306,743,288.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2,818,597.21	454,255.92
流动资产合计		1,104,390,962.02	978,701,682.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2,409,909.84
投资性房地产	(十)	17,340,094.90	17,728,059.70
固定资产	(十一)	242,163,589.11	254,225,340.09
在建工程	(十二)	14,317,522.78	8,393,883.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102,257,081.17	109,490,766.5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四)	553,200,188.62	553,200,188.62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428,829.34	527,49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7,554,315.07	8,393,406.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7,261,620.99	954,369,047.76
资产总计		2,041,652,583.01	1,933,070,73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5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213,207,245.98	135,921,36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138,656,299.14	148,019,947.41
应付账款	（十九）	136,897,748.42	119,227,216.14
预收款项	（二十）	300,242,391.43	305,854,96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9,998,787.39	17,758,462.34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4,552,512.45	15,938,402.77
应付利息	（二十三）	211,299.63	137,975.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132,607,861.24	133,700,307.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6,374,145.68	876,558,640.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五）	453,589.83	558,172.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六）	23,463,581.30	24,894,59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17,506,022.97	18,013,410.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23,194.10	43,466,178.78
负债合计		987,797,339.78	920,024,819.21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十七）	1,034,395,267.40	1,004,634,458.29
少数股东权益		19,459,975.83	8,411,453.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855,243.23	1,013,045,91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1,652,583.01	1,933,070,73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5年1-5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8,532,824.89	617,597,458.29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八)	388,532,824.89	617,597,458.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0,829,268.59	548,779,498.65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八)	279,349,695.74	400,240,854.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1,912,124.43	2,846,876.40
销售费用	(三十)	21,720,782.89	44,880,125.95
管理费用	(三十一)	35,082,804.48	88,809,823.70
财务费用	(三十二)	3,941,931.43	12,039,892.68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1,178,070.38	-38,075.0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376,205.6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03,556.30	68,441,754.02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2,178,250.13	8,381,998.1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1,838.50	98,115.65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580,128.89	633,882.4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917.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301,677.54	76,189,869.66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8,355,780.47	11,909,927.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45,897.07	64,279,94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60,071.39	61,825,241.06
少数股东损益		785,825.68	2,454,700.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45,897.07	64,279,94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60,071.39	61,825,241.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5,825.68	2,454,70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2009 年 3 月由厦门三维丝环保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红花、罗祥波。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298200006039。2010 年 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方案》, 本公司向王荣聪等 35 名等自然人定向发行股票 49.60 万股, 发行价格为 19.29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67,840.00 元(玖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 本次募集资金后, 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伍仟贰佰肆拾玖万陆仟元整。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199.68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4,199.68 万元, 本次转增股份后, 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玖仟肆佰肆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以 10.72 元/股回购并注销王荣聪等 31 名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 89.2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合计减少股本人民币 89.28 万元, 本次回购股份后, 注册资本减至人民币玖仟叁佰陆拾万元整。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5,616.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5,616.00 万元, 本次转增股份后, 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柒拾陆万元整。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4,976.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柒拾陆万元整，经营范围为：1、生产、加工、批发、零售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袋式除尘器配件和环保器材；2、环保工程技术研发、服务和咨询；3、生产、批发、零售工业用纺织品；4、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公司注册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8 号。

所属行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本次拟通过向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持有的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80.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连同已直接持有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20% 股权，本公司将直接持有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本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通过向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持有的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珀挺”) 80.00% 股权。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 067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厦门珀挺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87,592.97 万元，拟购入资产净资产评估值合计为 70,074.38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拟购入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为 70,048.00 万元，本公司拟向坤拿商贸、上越投资以每股 25.60 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 22,437,250 股人民币普通股。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厦门珀挺 80.00%股权)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首次由廖政宗出资兴办。经过历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076,269.41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6,076,269.41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分别由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200400000935,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 168 号 13 楼 1303 单元(经营场所:厦门市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湖里园 2 号 101 室),法定代表人:廖政宗。

公司经厦门市湖里区经济贸易局 2001 年 6 月 5 日出具“厦湖外资审(2001)056 号”《关于独资兴办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及厦门市人民政府 2001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外经贸厦外资字(2001)013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成立,2001 年 6 月 14 日,公司领取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独闽厦总字第 0547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1 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贰拾万美元,首期注册资本在营业执照发放后 3 个月缴足注册资本的 15%,其余在公司成立 1 年内到资。廖政宗第一期出资 39,455.00 美元,2001 年 9 月 20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安德信外验[2001]第 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01 年 9 月 27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廖政宗第二期出资 160,545.00 美元,2002 年 4 月 13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安德信外验[2002]第 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02 年 4 月 20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03 年 1 月 27 日经厦门市湖里区外商投资局出具“厦湖外资审(2003)016 号”《关于同意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同意及厦门市人民政府 2003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外经贸厦外资字(2001)013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 58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50 万美元。

2003 年 7 月,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廖政宗增资 30 万美元,2003 年 7 月 22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安德信外验[2003]第 0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03 年 8 月 18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03 年 7 月经厦门市人民政府和厦门市湖里区外商投资局批准,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 73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65 万美元。2003 年 9 月,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廖政宗增资 15 万美元,2003 年 9 月 22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安德信外验[2003]第 04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03 年 10 月,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07 年 7 月经厦门市人民政府和厦门市湖里区外商投资局批准，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 200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 万美元。2007 年 7 月，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廖政宗增资 135 万美元，2007 年 7 月 11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安德信外验[2007]第 W-04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其中以 2005-2006 年税后利润转增资本人民币 9,450,870.90 元，折合美元 1,232,186.56，不足部分以货币出资。前述不足部分 117,813.44 美元由廖政宗出资，2007 年 7 月 24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安德信外验[2007]第 W-05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07 年 7 月 25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12 年 1 月，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廖政宗增资 385 万美元，2012 年 1 月 6 日，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安德信外验[2012]第 W-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其中以 2007-2010 年储备基金和发展基金及税后利润转增资本人民币 24,265,298.20 元，折合美元 3,841,451.72，不足部分以货币出资。前述不足部分 8,548.28 美元由廖政宗出资，厦门安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20 日出具厦安德信外验[2012]第 W-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12 年 2 月 6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12 年 6 月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取得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厦投促审(2012)376 号”文同意，新增投资者厦门市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厦门市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 1200 万元认缴出资，其中等值于 95 万美元的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 95 万美元，相应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 585 万美元增加至 680 万美元，其中：廖政宗出资美元 585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86.03%；厦门市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美元 95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13.97%；2012 年 9 月 20 日，厦门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厦义华信[2012]验字第 0979 号验资报告验证，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溢价的人民币 5,977,759.99 元已作资本公积账务处理。2012 年 9 月 21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14 年 6 月，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取得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厦投促审(2014)388 号”文同意原投资者廖政宗将其所持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廖政宗将其所持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廖政宗出资美元 449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66.03%，厦门市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美元 95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13.97%，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美元 136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20%，2014 年 7 月 4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2015 年 4 月公司取得厦门市商务局以厦商务审（2015）204 号文件“厦门商务局关于同意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贵公司原投资者廖政宗先生将其所拥有的贵公司 66.03% 股权及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计以人民币叁仟柒佰贰拾壹万元整转让给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取得由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外资准迁字（2015）第 8002015040970045 号“准予迁移通知”，同意公司由外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经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原来的 680 万美元整变更为人民币 46,076,269.41 元。各股东现按其在原有美元注册资本所享有的出资比例分配人民币出资金额，其中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6.03% 的股权，出资人民币 30,424,160.69 元，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97% 的股权，出资人民币 6,436,854.84 元，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0.00% 的股权，出资人民币 9,215,253.88 元。2015 年 4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信会师厦报字[2015]第 4004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情况，2015 年 5 月 7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涉及管道设备、皮带输送设备、集尘设备、环保设备、农业机械设备、净水设备的制造及零配件加工及维修保养、耐磨材料的制作、加工；橡塑制品、橡塑制品生产；各类非标件钢结构件制作及金加工；陶瓷球阀的生产加工；以及以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备案，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2015 年 6 月 10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前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因本公司本次拟通过向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持有的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80.00% 股权的行为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需对目标公司及相关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与其签订的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一系列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一)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厦门珀挺 80.00%股权相关的假设

- 1、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 2、假设 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厦门珀挺 80.00%股权，并办妥过户手续；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取得厦门珀挺 20%股权。
- 3、厦门珀挺 100.00%股权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间一直存在于本公司。

(二) 备考财务报表会计主体构成情况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厦门珀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5 月财务报表为基础（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918 号），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采用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了相关调整和重新表述，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中关于非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

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二、(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

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明细欠款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押金、保证金(不含质保金)、职工借款、

	应收出口退税等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由于可收回性不存在风险，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下且账龄在 3 年以上（或账龄在 3 年以下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50 万元以下且账龄在 3 年以上（或账龄在 3 年以下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该类应收款项根据具体情况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个别计价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

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5 年	可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5 年	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装修费支出	5 年	直线法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

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

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内销收入，在按客户要求发货后，客户组织验收并出具收货确认书，公司据以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出口销售，在按客户要求发货后，以货物出口报关单上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的环保工程项目合同条款规定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发出商品并验收签字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合同条款规定需由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零部件内销收入，以客户收货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 建造合同类型

公司签订的建造合同类型属于固定造价合同，根据对价款的约定方式不同，分为约定工程总价的合同（下称总价合同）和约定费率（或下浮比例）的合同（下称费率合同）。

(2) 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关核算流程如下：

工进度的确定

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text{完工进度} = \frac{\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

②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

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当期的合同收入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价款×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上述公式中的完工进度指累计完工进度。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应当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确认的合同费用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3) BOT 业务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 (BOT) 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九) 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5%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5%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指引，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235100159)，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 2015 年度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指引，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35100045)，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 2015 年度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 2015 年度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235100024，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

税。因此，本公司2015年度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53.04	28,590.12
银行存款	208,394,288.29	105,318,644.25
其他货币资金	39,709,312.67	64,446,063.95
合 计	248,112,554.00	169,793,298.3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897,453.60	5,190,303.80
履约保证金	28,811,859.07	30,450,187.15
3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28,805,573.00
合 计	39,709,312.67	64,446,063.95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0,897,453.60元（含利息）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8,811,859.07元（含利息）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494,207.13	121,733,313.60
商业承兑汇票	7,515,120.00	17,520,400.00
合 计	71,009,327.13	139,253,713.6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822,876.47	28,281,800.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1,834.00	2.38	1,927,351.60	24.77	5,854,482.40	6,471,284.00	2.20	1,142,468.80	17.65	5,328,815.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组合 2	316,751,869.52	97.02	21,167,537.78	6.68	295,584,331.74	285,129,543.51	96.91	20,999,230.57	7.36	264,130,312.94
组合小计	316,751,869.52	97.02	21,167,537.78	6.68	295,584,331.74	285,129,543.51	96.91	20,999,230.57	7.36	264,130,312.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0,812.40	0.60	1,853,453.20	94.52	107,359.20	2,610,117.00	0.89	1,929,651.20	73.93	680,465.80
合 计	326,494,515.92	100.00	24,948,342.58	7.64	301,546,173.34	294,210,944.51	100.00	24,071,350.57	8.18	270,139,593.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541,720.00	649,330.00	18.33%	存在减值迹象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929,564.00	620,273.60	21.17%	存在减值迹象
石狮市鸿峰环保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10,550.00	657,748.00	50.19%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7,781,834.00	1,927,351.60	24.7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2,734,998.95	13,136,749.96	5.00%
1至2年	45,497,407.76	4,549,740.77	10.00%
2至3年	5,051,627.02	1,515,488.11	30.00%
3至4年	2,802,915.99	1,401,458.00	50.00%
4至5年	504,094.30	403,275.44	80.00%
5年以上	160,825.50	160,825.50	100.00%
合计	316,751,869.52	21,167,537.7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江联普开电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24,324.00	324,324.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平顶山市绿城环保有限公司	480,810.00	480,810.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宣化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29,824.00	229,824.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山西涟源贸易有限公司	28,900.00	28,900.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武汉凯迪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268,398.00	161,038.80	60.00%	存在减值迹象
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520,350.00	520,350.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龙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8,206.40	108,206.4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1,960,812.40	1,853,453.2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6,992.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15,802.00	10.02	1,635,790.10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6,234,170.60	4.97	811,708.5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4,388,621.70	4.41	719,431.09
厦门龙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4,667,747.02	4.49	733,387.35
天津市宝新环保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0,914,322.00	3.34	545,716.10
合计	88,920,663.32	27.23	4,446,033.17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890,219.42	93.07	16,269,941.63	75.91
1至2年	1,704,674.69	6.93	991,549.99	4.63
2-3年			277,551.12	1.29
3年以上			3,895,379.09	18.17
合计	24,594,894.11	100.00	21,434,421.83	100.00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工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9,911.18	10.21
上海溧泰建设发票有限公司	2,150,000.00	8.74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930,500.00	7.85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厦门巍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335,697.70	5.43
九凡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72,000.00	3.95
合 计	8,898,108.88	36.18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84,429.41	390,635.13

2、 期末无逾期利息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组合 1	11,606,059.00	34.65			11,606,059.00	11,124,697.27	14.98			11,124,697.27
组合 2	21,888,043.59	65.35	1,185,195.64	5.41	20,702,847.95	63,155,826.43	85.02	3,788,048.16	6.00	59,367,778.27
组合小计	33,494,102.59	100.00	1,185,195.64	3.54	32,308,906.95	74,280,523.70	100.00	3,788,048.16	5.10	70,492,475.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3,494,102.59	100.00	1,185,195.64	3.54	32,308,906.95	74,280,523.70	100.00	3,788,048.16	5.10	70,492,475.5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411,642.16	1,070,582.10	5.00%
1 至 2 年	301,614.43	30,161.44	10.00%
2 至 3 年	21,907.00	6,572.10	30.00%
3 至 4 年	150,000.00	75,000.00	50.00%
5 年以上	2,880.00	2,880.00	100.00%
合 计	21,888,043.59	1,185,195.64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02,852.52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保金	8,394,453.00	8,394,453.00
保证金、押金	6,354,777.40	5,212,491.71
个人借款	3,846,542.68	1,589,753.89
其他	13,754,725.17	54,764,787.95
出口退税	1,143,604.34	4,319,037.15
合 计	33,494,102.59	74,280,523.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8,394,453.00	1 年以内	25.06	419,722.65
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公司	往来	5,169,604.60	1 年以内	15.43	258,480.23
湖南华韧钢结构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	往来	4,565,091.85	1 年以内	13.63	228,254.59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143,604.34	1 年以内	3.4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1.49	
合计		19,772,753.79		59.02	906,457.47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174,027.32		26,174,027.32	24,124,526.59		24,124,526.59
在产品	49,207,589.34		49,207,589.34	44,109,482.23		44,109,482.23
库存商品	25,857,843.57	843,542.67	25,014,300.90	29,576,542.84	1,232,168.20	28,344,374.64
发出商品	201,906,595.43		201,906,595.43	182,100,416.05		182,100,416.05
委托加工物资	2,181,022.78		2,181,022.78	3,064,652.32		3,064,652.32
半成品	30,998,891.25	411,283.87	30,587,607.38	24,946,568.10	602,931.65	24,343,636.45
周转材料	44,017.12		44,017.12	656,200.29		656,200.2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8,800,919.60		78,800,919.60			
合计	415,170,906.41	1,254,826.54	413,916,079.87	308,578,388.42	1,835,099.85	306,743,288.5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32,168.20	368,256.75		756,882.28		843,542.67
半成品	602,931.65	179,533.38		371,181.16		411,283.87
合计	1,835,099.85	547,790.13		1,128,063.44		1,254,826.54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根据预计售价及其相关费用；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实现对外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8,827,707.24
累计已确认毛利	-26,787.64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8,800,919.6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2,818,597.21	454,255.92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409,909.84							-2,409,909.84			
2. 联营企业											
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2,409,909.84							-2,409,909.84			

其他说明： 1、本公司认缴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占比 48%，截至报告日，公司尚未出资，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领取营业执照，2014 年度亏损 42,795.00 元。2、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本期减少为本期修改章程取得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9,602,431.94			19,602,431.94
(2) 本期增加金额				
— 固定资产转入				
— 抵应收账款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602,431.94			19,602,431.94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874,372.24			1,874,372.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964.80			387,964.80
— 计提或摊销	387,964.80			387,964.80
—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2,337.04			2,262,337.04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40,094.90			17,340,094.90
(2) 年初账面价值	17,728,059.70			17,728,059.70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3、 其他说明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0,668,193.09	153,975,899.42	17,187,477.64	5,452,702.08	14,947,530.54	342,231,80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844.51		131,390.58	239,804.14	414,039.23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42,844.51		131,390.58	239,804.14	414,039.23
(3) 本期减少金额			924,934.00		199,980.00	1,124,914.00
—处置或报废			924,934.00		199,980.00	1,124,914.00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150,668,193.09	154,018,743.93	16,262,543.64	5,584,092.66	14,987,354.68	341,520,928.00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0,101,213.85	47,994,068.44	9,727,519.45	2,690,160.20	7,493,500.74	88,006,462.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4,908.33	6,108,457.42	1,621,561.22	375,600.85	745,814.91	12,156,342.73
—计提	3,304,908.33	6,108,457.42	1,621,561.22	375,600.85	745,814.91	12,156,342.73
(3) 本期减少金额			723,141.41		82,325.11	805,466.52
—处置或报废			723,141.41		82,325.11	805,466.5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合并范围减少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23,406,122.18	54,102,525.86	10,625,939.26	3,065,761.05	8,156,990.54	99,357,338.8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262,070.91	99,916,218.07	5,636,604.38	2,518,331.61	6,830,364.14	242,163,589.11
(2) 年初账面价值	130,566,979.24	105,981,830.98	7,459,958.19	2,762,541.88	7,454,029.80	254,225,340.09

2、 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工业园仓库	1,964,976.73	此仓库为工业用主体建筑的新增附属建筑物，不申办产权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8#预刺生产线	5,146,137.72		5,146,137.72	5,018,036.17		5,018,036.17
玻纤线新增梳理机和铺网机				159,586.24		159,586.24
自调匀整设备幅宽 2.5M	128,205.13		128,205.13	128,205.13		128,205.13
自调匀整设备幅宽 2.5M	128,205.13		128,205.13	128,205.13		128,205.13
6号线改造	2,792,057.68		2,792,057.68	2,564,102.56		2,564,102.56
克重扫描仪 幅宽 2.5M	166,666.66		166,666.66			
新疆三维丝厂房建设	5,956,250.46		5,956,250.46	395,748.46		395,748.46
合计	14,317,522.78		14,317,522.78	8,393,883.69		8,393,883.69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8#预刺生产线	600 万	5,018,036.17	128,101.55			5,146,137.72	85.77	调试中				自有资金
6#线改造	320 万	2,564,102.56	227,955.12			2,792,057.68	87.25	调试中				自有资金
新疆厂房	6,300 万	395,748.46	5,560,502.00			5,956,250.46	9.45	主体工程 进行中				自有资金
合 计		7,977,887.19	5,916,558.67			13,894,445.86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评估增值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7,298,224.87	3,134,419.34	90,718,333.33	111,150,97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34.19		148,034.19
—购置		148,034.19		148,034.19
(3) 本期减少金额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17,298,224.87	3,282,453.53	90,718,333.33	111,299,011.73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722,075.53	938,135.50		1,660,21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151.35	259,234.85	6,978,333.33	7,381,719.53
—计提	144,151.35	259,234.85	6,978,333.33	7,381,719.53
(3) 本期减少金额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866,226.88	1,197,370.35	6,978,333.33	9,041,930.5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31,997.99	2,085,083.18	83,740,000.00	102,257,081.17
(2) 年初账面价值	16,576,149.34	2,196,283.84	90,718,333.33	109,490,766.51

期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四)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553,200,188.62			553,200,188.62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珀挺机械工业（厦 门）有限公司				

3、其他说明

商誉为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1、厂房装修	421,644.39		70,749.25		350,895.14
2、滤布车间装修	67,762.20		16,012.20		51,750.00
3、上海办公室装修费	38,086.20		11,902.00		26,184.20
合 计	527,492.79		98,663.45		428,829.3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388,364.76	4,175,928.39	29,694,498.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6,832.72	35,524.91	213,454.01	32,018.10
递延收益	22,285,745.16	3,342,861.77	23,682,319.51	3,658,795.29
合 计	49,910,942.64	7,554,315.07	53,590,272.10	8,393,406.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116,706,819.83	17,506,022.97	120,089,403.69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4,925,445.98	75,921,366.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8,281,800.00	6,0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80,000,000.00	54,000,000.00
合 计	213,207,245.98	135,921,366.00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其他说明

信用借款包含信用证押汇人民币 9,925,445.98 元。

(十八)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656,299.14	148,019,947.41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38,656,299.14	148,019,947.41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3,785,159.12	117,002,576.03
1年以上	13,112,589.30	2,224,640.11
合 计	136,897,748.42	119,227,216.14

2、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净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205,155.70	8.92%

3、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净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205,155.70	8.92%
浙江格尔泰斯环保特材科技有限公司	9,844,058.97	7.19%
东丽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9,295,998.48	6.79%
厦门柏润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97,490.58	6.72%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5,417,501.62	3.96%
合计	45,960,205.35	33.58%

(二十)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72,057,933.71	285,889,375.21
1年以上	28,184,457.72	19,965,586.95
合计	300,242,391.43	305,854,962.16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备注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10,283,658.24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其中1年以内为7,227,658.24元,1-2年为3,056,000.00元
FORMOSA CHEMICALS AND FIBRE CORP ORAIION	10,005,471.39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	4,429,480.45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其中1年以内为798,535.00元,1-2年为3,630,945.45元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57,930.70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2,257,000.00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1,683,145.30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沈阳矿山机械集团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74,439.00	预收货款	
合计	33,191,125.08		

4、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758,462.34	22,367,227.78	30,128,794.57	9,996,895.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8,671.89	946,780.05	1,891.8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7,758,462.34	23,315,899.67	31,075,574.62	9,998,787.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04,091.66	20,048,143.19	27,963,789.97	9,788,444.88
(2) 职工福利费		890,064.36	890,064.36	
(3) 社会保险费	14,797.00	653,714.76	656,663.58	11,848.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97.00	533,977.00	537,147.80	11,626.20
工伤保险费		49,859.18	49,748.38	110.80
生育保险费		69,878.58	69,767.40	111.18
(4) 住房公积金		550,760.56	540,476.56	10,28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573.68	224,544.91	77,800.10	186,318.49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				
合 计	17,758,462.34	22,367,227.78	30,128,794.57	9,996,895.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37,660.51	836,017.27	1,643.24
失业保险费		111,011.38	110,762.78	248.60
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948,671.89	946,780.05	1,891.84

(二十二)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391,167.94	6,540,115.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391.26	314,990.87
教育费附加	132,781.14	188,502.38
企业所得税	7,622,908.83	8,580,026.95
个人所得税	827,825.55	122,316.95
房产税	18,046.55	18,046.55
印花税	31,147.73	48,324.76
地方教育附加	88,520.77	125,668.25
堤防费		410.12
营业税	162,036.21	
土地使用税	53,686.47	
合计	14,552,512.45	15,938,402.77

(二十三)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211,299.63	137,975.71

(二十四)其他应付款

1、按帐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106,338.76	133,166,160.41
1年以上	126,501,522.48	444,147.49
合计	132,607,861.24	133,700,307.90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坤拿商贸	126,086,400.00	收购股权款	拟收购厦门珀挺 80% 股权支付现金对价

(二十五)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车辆款	453,589.83	558,172.93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894,595.30	800,000.00	2,231,014.00	23,463,581.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 100% 聚四氟乙烯纤维针刺过 滤毡布项目	472,999.88		83,333.35		389,666.53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聚四氟乙稀纤维针刺过滤毡的 开发及其产业化	136,666.86		16,666.65		120,000.21	与资产相关
100%PTFE 针刺毡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138,983.09		16,949.15		122,033.94	与资产相关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522,499.79		45,833.35		476,666.44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化”省 6.18 专 项补助资金	71,250.00		6,250.00		6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技术改革项目扶持经费	237,499.79		20,833.35		216,666.44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发改委扶持 资金	71,250.00		6,250.00		6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酰亚胺直译聚苯硫醚复合滤料的开发	237,499.88		20,833.35		216,666.53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效低阻针刺滤料项目”2009 年第二批中央增 投专项资金	2,308,500.00		202,500.00		2,106,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年产 40 万平方米针刺与后整理一体化复合微 孔滤料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435,000.00		25,000.00		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项目	8,524,999.91		458,333.35		8,066,666.56	与资产相关
连续法生产氟系针刺毡滤料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321,900.00		18,500.00		303,400.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5 年 1-5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	1,210,749.89		69,583.35		1,141,166.54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无胶热压覆膜超滤材料产业化项目	388,392.78		22,321.45		366,071.33	与资产相关
高温滤料功能化整理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511,047.27		29,370.55		481,676.72	与资产相关
水泥窑除尘器“电改袋”专用高性能高温滤料生产线项目	5,930,000.00				5,9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	303,061.27		45,918.35		257,142.92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SAP）	319,545.46		42,045.45		277,500.01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促进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	476,000.00		20,000.00		456,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专项扶持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用于煤化工、磷化工等行业的飞灰清洁设备系统	64,473.64		46,052.65		18,420.99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氟系功能化滤料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房价补贴款	1,212,275.79		34,439.65		1,177,836.1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4,894,595.30	800,000.00	1,231,014.00	1,000,000.00	23,463,581.30	

其他说明：高性能氟系功能化滤料产业化 1,000,000.00 元，由于项目不再执行，本年度将款项退回拨款单位。

(二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34,395,267.40	1,004,634,458.29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6,872,178.53	278,358,738.15	611,883,708.73	396,258,125.17
其他业务	1,660,646.36	990,957.59	5,713,749.56	3,982,729.79
合 计	388,532,824.89	279,349,695.74	617,597,458.29	400,240,854.96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滤袋系列	171,441,965.89	117,338,339.28	400,497,196.03	264,533,049.25
滤毡系列	6,222,257.03	4,166,043.64	20,624,126.17	14,618,056.31
环保工程	89,820,364.00	86,350,069.12	28,432,053.21	16,663,519.65
散物料输储系统设计 和集成	102,602,612.37	61,881,384.04	126,037,012.54	83,224,343.18
相关设备	16,784,979.24	8,622,902.07	36,293,320.78	17,219,156.78
合 计	386,872,178.53	278,358,738.15	611,883,708.73	396,258,125.1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278,475,435.98	212,228,032.26	497,138,800.73	323,704,164.42
出口销售	108,396,742.55	66,130,705.89	114,744,908.00	72,553,960.75
合 计	386,872,178.53	278,358,738.15	611,883,708.73	396,258,125.1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台塑集团	102,568,409.55	26.51%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齐星长山热电有限公司	31,732,559.12	8.20%
邹平齐星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31,290,234.46	8.09%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8,045,227.49	4.66%
邹平县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5,778,126.02	4.08%
合 计	199,414,556.64	51.55%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81,824.21	94,221.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875.84	1,396,212.74
教育费附加	518,054.63	813,865.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5,369.75	542,576.88
合 计	1,912,124.43	2,846,876.40

(三十)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1,720,782.89	44,880,125.95
其中主要项目有:		
技术服务费	5,488,032.08	7,928,502.33
工资	4,775,161.31	10,915,231.02
外销港杂费	3,650,037.71	6,190,255.14
运杂费	1,496,994.83	3,222,889.56
差旅费	1,181,033.00	3,673,908.11
业务招待费	993,246.40	3,363,973.65

(三十一)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35,082,804.48	88,809,823.70
其中主要项目有:		
研发费用	11,241,905.51	27,126,249.46
无形资产摊销	7,263,949.71	17,437,316.01
工资	4,941,168.86	13,969,107.1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3,704,281.77	9,430,597.73
咨询费	1,049,897.95	4,400,620.41
福利费	918,905.66	1,429,881.72

(三十二)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87,038.35	12,815,531.65
减：利息收入	252,407.20	1,332,772.02
汇兑损益	-1,984,900.41	47,870.95
其他	792,200.69	509,262.10
合 计	3,941,931.43	12,039,892.68

(三十三)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25,860.51	-1,674,519.15
存货跌价损失	547,790.13	1,636,444.11
合 计	-1,178,070.38	-38,075.04

(三十四)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0,090.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115.46
合 计		-376,205.62

(三十五)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1,838.50	98,115.65	91,838.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1,838.50	98,115.65	91,838.5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89,075.21	8,182,898.07	1,989,075.21
其他	97,336.42	100,984.40	97,336.42
合 计	2,178,250.13	8,381,998.12	2,178,25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 100% 聚四氟乙烯纤维针刺过滤毡布项目	83,333.35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聚四氟乙稀纤维针刺过滤毡的开发及其产业化	16,666.65	39,999.96	与资产相关
100%PTFE 针刺毡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16,949.15	40,677.96	与资产相关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45,833.35	110,000.04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化”省 6.18 专项补助资金	6,25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技术改革项目扶持经费	20,833.35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发改委扶持资金	6,25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酰胺直译聚苯硫醚复合滤料的开发	20,833.35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效低阻针刺滤料项目”2009 年第二批中央增投专项资金	202,500.00	4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年产 40 万平方米针刺与后整理一体化复合微孔滤料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25,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项目	458,333.35	1,100,000.04	与资产相关
连续法生产氟系针刺毡滤料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8,500.00	44,4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	69,583.35	167,000.04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无胶热压覆膜超滤材料产业化项目	22,321.45	53,571.48	与资产相关
高温滤料功能化整理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9,370.55	70,489.32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	45,918.35	110,204.0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SAP)	42,045.45	50,454.54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促进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	20,000.00	4,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知识产权)		9,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金 (火炬管委会)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3 年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优秀新产品奖政府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3,2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5 年 1-5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厦门本地户口社保补贴（厦门火炬管委会）		55,899.12	与收益相关
厦门本地户口社保补贴（厦门火炬管委会）		58,411.44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2013 年度支持企业发展补贴		1,116,5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招用本市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		5,5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劳务协作奖励金		56,527.20	与收益相关
应届生社保补贴（厦门火炬管委会）		4,686.15	与收益相关
应届生社保补贴（厦门火炬管委会）		2,846.25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品牌企业生产发展扶持资金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2,528,3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专项资金-知识产权局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招用本市劳动力社保补差		64,269.00	与收益相关
纺织公园联合会科技奖二等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三季度增效用电奖励		34,6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劳务协作奖励费		3,5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招用本市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		6,531.84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部重点产品科学计划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专利补助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于煤化工、磷化工等行业的飞灰清洁设备系统	46,052.65	110,526.36	与资产相关
专利申请费用补助-知识产权局	7,2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季度劳务协作奖励金	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第四季度社保补贴	6,886.11		与收益相关
2014 第四季度社保补贴	60,213.27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创新研发资金补贴-财政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专利奖金-福建知识产权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专利奖金-福建知识产权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专利奖金-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专利奖金-厦门市知识产权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纳税大户奖金-火炬管委会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优秀新产品奖-市财政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专项资金奖励-市质监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261.83		与收益相关
房价补贴款	34,439.65	82,655.17	与资产相关
开拓市场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6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强区专项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产奖励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公支部启动经费		1,500.00	与收益相关
总部企业奖励		225,448.00	与收益相关
增产奖励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989,075.21	8,182,898.07	

(三十六)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917.05		51,917.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917.05		51,917.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400.00		8,400.00
其他	519,811.84	633,882.48	519,811.84
合 计	580,128.89	633,882.48	580,128.89

(三十七)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60,406.84	14,887,393.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4,626.37	-2,977,465.98
合 计	8,355,780.47	11,909,927.99

(三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9,709,312.6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281,800.00	贴现
合 计	67,991,112.67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增合并公司为投资设立子公司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修改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章程取得控制权新增纳入合并范围控股子公司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厦门	工业	65.00		投资设立
天津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天津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90.00		投资设立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75.00		投资设立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注 1
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100.00	注 2

注:

- 1、根据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中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股权相关的假设，2014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80.00% 股权，并办妥过户手续。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一)。
- 2、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为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80% 股权时，连同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一并购买。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厦门佰瑞福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35.00%	886,748.58		8,411,453.1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9,542,259.29	1,438,984.11	100,981,243.40	74,396,531.88	18,420.99	74,414,952.87	95,000,340.82	1,977,219.93	96,977,560.75	72,880,363.94	64,473.64	72,944,837.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353,730.17	2,533,567.36	2,533,567.36	-322,034.07	60,203,583.96	7,384,781.70	7,384,781.70	2,589,094.66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09,909.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0,090.1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0,090.16

2、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 前期累计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 确认的损失
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541.60		-20,541.60

3、 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4、 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红花、罗祥波，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持有 29,869,575 股，占股本的 19.94%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丘国强	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 11.10% 股份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丘国强	出售车辆	资产转让	拍卖			320,000.00	100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无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公司本期无行权的权益工具。

公司本期无失效的权益工具。

公司期末无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及其他权益工具。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本期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三)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公司本期无以股份支付服务的情况。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期无修改、终止股份支付的情况。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外开具了 694.85 万元的履约保函。

2、 公司与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共同出资成立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52%，公司持股占比 48%。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211421004041528 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辽宁东戴河新区创业大街北段 16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出资。

- 3、公司与钟安良签订《中外合资经营合同》，共同出资设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占比 90%，钟安良持股占比 10%。于 2014 年 09 月 22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350200400048805 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莲滨里 28-33 号第二层 L-5 单元；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出资 270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说明

1、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95 号）核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中根据贵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期间的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以 15.22 元/股向刘明辉等 11 人发行股份 10,762,155 股购买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发行股份后，股本增至人民币壹亿陆仟零伍拾贰万贰仟壹佰伍拾伍元整。

2、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95 号）核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中根据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期间的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39,29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22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00.00 元。经此发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4,661,445.00 元。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目前的公司总股本 164,661,44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29,322,890 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公司就江西江联普开电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一事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江西江联普开电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55,024.00 元及利息。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判决公司胜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正处于强制执行程序。
- 2、 公司就平顶山绿城环保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一事向平顶山湛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平顶山绿城环保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80,810.00 元及利息（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违约金至本案生效法律文书确定履行之日止）。平顶山湛河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出具(2013)湛民二初字第 3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平顶山市绿城环保有限公司于该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原告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80,810.00 元，并向原告支付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其中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3 月 1 日按 447,759.50 元计算违约金, 2012 年 3 月 2 日至本判决限定还款之日按 480,810.00 元计算违约金)。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正处于强制执行程序。
- 3、 公司就宣化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一事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宣化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29,824.00 元及利息。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判决公司胜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正处于强制执行程序。
- 4、 公司就山西涟源贸易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一事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西涟源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8,900.00 元及利息。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胜诉。但被告拒收判决书，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处于判决书送达程序中。
- 5、 公司就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一事向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520,350.00 元。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将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520,350.00 元，但对方尚未支付。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处于申请强制执行中。

- 6、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客户佛山华清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产品质量问题将佰瑞福公司诉诸佛山市南海区法院，要求佰瑞福公司更换不符合质量约定的全部滤袋 6,984 条，并承担重新拆装滤袋的人工费 5 万元、质量检测费用 2.20 万元。2015 年 3 月 2 日，佰瑞福公司向佛山南海区法院提起反诉，要求佛山华清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货款 1,332,227.00 元及相应逾期利息，2015 年 3 月 23 日，该案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法院开庭审理，庭审中，佰瑞福公司抗辩并不存在产品质量问题，并申请对滤袋质量进行重新鉴定，同时佛山华清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亦提出对滤袋材质做鉴定。据此，法院依佰瑞福申请委托由东北大学滤料检测中心鉴定，目前鉴定工作进行中。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案件处于判决中。
- 7、2015 年 6 月 30 日，自然人洪嘉兴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厦门淮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淮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平和县锦恒铜矿有限公司、陈惠光偿还借款及利息 13,525,060 元（案号为（2015）翔民初字第 1990 号）。2015 年 8 月 3 日，各方达成调解协议，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据此做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该调解书，被告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等共同确认尚欠陈嘉兴借款本金 1,050 万元及利息；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廖政宗先生应向洪嘉兴偿还人民币 350 万元，分四期偿还，最后一笔应于 2015 年 11 月 15 日前偿还完毕。根据廖政宗先生出具的《承诺函》，廖政宗先生承诺上述款项由其个人承担，并在调解书确定的期限内支付给洪嘉兴。如因廖政宗先生未能按照调解书的规定支付该笔款项而导致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出现被强制执行、索赔事项的，廖政宗在接到三维环书面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承担可能造成的相应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支付欠款、承担违约金、承担诉讼与执行费用等。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

(三) 资产置换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

(四) 年金计划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五) 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22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刘明辉等 11 名交易对方合法持有的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至本报告日，该项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921.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9,07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875.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948.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576.13	
合 计	1,398,597.02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